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以及股票转让方式变更的
风险提示性公告

一、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或“主办券商”）系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金刚 3，证券代码：400134，以下简称“金刚 3”或“公司”）的主办券商。

公司应于 2023 年 4 月 38 日前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经与公司沟通，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57 号）》，目前公司正在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列示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并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同时公司也已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进行专项审核。但由于会计差错更正金额巨大，且涉及多个年度，还需与相关方沟通协调，且近期公司及子公司郑州旭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已被债权人申请破产重整，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裁定书，破产重整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无法按照《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无法按照《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规定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



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第七条，公司股票
的转让方式自2023年5月5日起，由“周转让3次”变更为“周
转让1次”，证券简称由“金刚3”变更为“R金刚1”，证券代码
保持不变。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正确评估公司的投
资价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出具的无法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说明。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